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4樓

承辦人：林世浩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03

傳真：02-87883762

電子信箱：edu_sb.41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教工字第11130682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府出版「臺北市政府校園工程標準作業指引」電子
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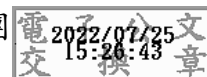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校園工程招標作業與工程品質，本府參考現行相關
規範，結合重要政策出版旨揭指引電子書，供學校於新
建、改建及修建工程時參照使用，敬請貴府轉知所屬學
校，並請不吝指教（意見反映信箱：CE_SOP@haps.tp.edu.
tw）。

二、本指引電子書公告於本府教育局學校採購及工程輔導團網
頁/SOP/校園工程標準作業指引，供線上閱覽與下載（輔導
團網址：<https://pcw.tp.edu.tw/home>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府教育局學校採購與工程諮詢輔導團



（教育局代決）

教育處

收文:111/07/25



1110283885

3 無附件